



第 139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國、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

■ 考試業務處 劉錦瑋

試場違規507件，「試場內之手機、手錶發出聲響」61%居冠

本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生違反試場規則事件共計507件，違規情形仍以「試場內之手機、手錶發出聲響」居冠，高達302件，其餘依次為「試場內飲食」58件、「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繼續作答」47件(包含繼續作答31件及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16件)，各種違規情形及件數詳見附表。

近年考試的違規事件中，因攜帶手機、手錶發出聲響而被扣分的考生都佔了六成以上，尤其因為科技進步手機的體積都很小，很容易忽略而放在身上，而且很多手機即使關機，仍有整點報時或鬧鈴響的功能，因此即使放在置物區仍會因鈴響而造成違規；另「於試場內飲食」58件中大都是嚼食口香糖及喝水，其中嚼食口香糖就佔了45件；至於，為了想要爭取幾秒鐘作答，在鈴聲響畢後仍繼續作答反而被扣分，是非常不智的，尤其表「編號4」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更加重扣至2級分，以上情形對於將參加考試的考生一定要特別注意。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件數一覽表

編號	項目	件數
1	試場內之手機、手錶等物品發出聲響	302
2	於試場內飲食	58
3	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繼續作答	31
4	考試結束鈴(鐘)聲響畢，繼續作答；經警告後仍繼續作答	16
5	攜帶紙張、書籍、手機、計算機等非考試用品入座	40
6	未帶准考證應試	25
7	在答案卷上顯示自己身分	10
8	無故污損卷卡	7
9	在答案卷作與答案無關之文字、符號	5
10	違規抄錄答案	4
11	遲到入場或提前離場	3
12	其他	3
13	坐錯座位	2
14	未用藍、黑色筆書寫答案卷	1
合計		507



第 139 期 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
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
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
分標準說明~國、
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
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
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
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
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
討暨試務座談會議
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

■ 教育服務處 劉澄柱

9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共1,385位考生申請複查，覆核工作係以二人一組，經人工逐題核對答案卡上的答案與答案卷上的分數後，更動答案卡答案5題（5人）。複查結果造成原始分數異動者2人，級分因此異動者1人，其餘複查無誤。複查結果通知書按簡章規定於95年3月7日起按申請順序分批寄發，並同時提供網路及電話語音查詢。

總計此次複查覆核工作，共核對答案卡76,814題（2,224人次）、答案卷2,567題（1,127人次）。答案卡有異動者主要是單選題有兩個答案，原因為擦拭不潔。

「複查結果通知書」寄發後，有部份考生認為成績單上所列與記憶中自己劃記的選項不同，或無法接受非選擇題的成績，而提出申訴。經再度抽卡、抽卷覆核，仍無異動。

總之，此次考試共1,385位考生申請複查，複查結果多無異動。未來仍希望同學以及輔導同學的師長們，能多留意考試中試題作答相關的規定，以掌握可得的分數。此外，選擇題修改的選項，交卷前務必確定已擦拭乾淨，以免徒增困擾。



第 139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
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
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
分標準說明~國、
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
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
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
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
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
討暨試務座談會議
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國、英

■ 研究發展處

英文考科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

國文考科

曾佩芬

今年學科能力測驗國文考科的三道非選擇題，分別為語文修正、議論評述與情境寫作。本文簡要分析各題內涵，並說明評分標準，提供讀者參考。

第一題 語文修正

近年來，由於傳播媒體高度發達，電視、電腦、網路、手機使用普及且頻繁，使得語文變化遠較過去快速而多元。適度的變化與發展，其實可使日常語言顯得活潑、生動、風趣、且具親和力，但是若變化使用失當，往往會產生語文混亂的後果。尤其是用於正式場合的書面語言，更需注意語法、雅俗的問題。基於此觀察與憂慮，命題者歸納常見的中學生語文表達亂象，包括口語與書面語不分、俗語及外來語泛濫、語法錯誤、以圖案取代文字等，精心設計九個使用不當的句子，以修正中學生作文為試題主軸，測驗考生能否辨別、書寫平正文字，並冀能藉此警醒社會，以更加嚴肅的態度，注意語文應用的現狀。

本題一出，媒體即刻以「火星文入題」作為標題，報導焦點集中於題幹示例「3Q得Orz」，致使各界誤以為本題乃測試考生能否看懂火星文、能否理解「Orz」，於是在未明試題詳情之時，即紛紛發言、投書評論命題之不當。軒然大波，於焉而起，而命題者的良善用意，遂遭湮沒。

各界言論，先是以「火星文入題，對偏遠地區、不上網考生極度不公平」為主調；其後，或認為答案有主觀認定之嫌，質疑「：：>_<：：」是否一定是「哭」、「落淚」之意？而同樣是外來語，為何「達人」不當，「便當」得當？或認為試題出現「火星文」，考試引導教學，其後果恐與命題旨意背道而馳？以下分別予以說明。

一、作答本題，應無「城鄉差距」或「不利於不上網考生」的問題

本題為「語文修正」題，其命題用意，乃是冀能藉此導正不當的網路用語及錯誤語法，文中必須訂正處，屬於所謂「火星文」者，只有「：：>_<：：」一處，而絕大多數皆為一般學生作文時常見的語法或用詞錯誤，因此，無論是偏遠地區或不上網考生都能作答。另外，根據閱卷委員訪談，本題以得5、6分者，人數最多，而得分較低的考生，第二題與第三題的表現一般也多不佳，是故考生答題，呈現的是語文程度之差異，而非城鄉差距。

二、九處應修正者，非僅止單一標準答案，故應無主觀認定之爭議

評分標準中，所謂「改正」，係指「改正之文字回置原文，文句通順、意思相近即可」。因此「：：>_<：：」除了可修正為「哭」、「氣哭了」、「哭出來」、「落淚」等與哭有關的答案外，「冒汗」、「羞愧得說不出話來」、「不知所措」……等答案亦可得分。

至於「達人」，在文章中，為「專家」、「高手」之意，與古籍中「通達事理的人」、「達觀的人」等意義不同。此類用法，實係近年來自日本引進，尚未化入我國語文而為辭典所收，故為應挑出的外來語。至於「便當」，雖亦為外來語，但經數十年使用，已約定俗成，翻檢辭典可見，故毋須修正。

無論是「：：>_<：：」，或是「達人」，能挑出、並為之改正的考生皆高達八、九成以上。反而「被挨罵受罰」、「不錯吃」等語句，才是考生容易習焉不察的錯誤。（能看出「被挨罵受罰」有誤的考生不到三成）。

三、如果「考試引導教學」，其影響應回歸於正面

或云「考試引導教學」，本題可能會導致教師在學校課堂上教授不當用語或要求考生背誦「火星文翻譯表」，其實不應如此。命題小組設計本題，乃從語文教育、語文評量之本質、宗旨出發，冀能喚起社會對語文使用淆亂問題的警覺與反省。因此，無論是高中師生或是家長、社會人士，均應理解命題用意，閱讀書籍、練習寫作、培養語感、加強語文能力，才是應考的不二法門。

若干投書於報端之考生意見，可提供高中師生參考。茲引述如下：「這篇考題最主要的用意，明顯是希望矯正學生作文用詞不當的毛病，絕非鼓勵其多用此類文字。遇上這類考題，想要考好，只有靠平常多閱讀、寫作，接觸文法正確的作文。」（1/25 聯合報 陳悅書）「因此我以為就算沒有看過也沒關係，只要有基礎的文學能力即能解答，不需要耗費心力去學習火星文。所以希望學子們不要利用這次的機會向家長辯駁要多上網聊天，應認真念書培養基礎能力，這才是應考的真理，家長也不需過度緊張。而且題目中不只有火星文，還考了很多常見的語病，這才是老師和家長應該多幫學生加強的，也是命題人員用心良苦之處。」（1/27 聯合報 蔡雅婷）

綜上所述，本題實無公平性之爭議，且能鑑別考生語文程度，不宜予以送分。根據命題者所提供的評分參考，本題九項應修正處，依序是：「有夠衰」（或「衰」）、「氣到不行」、「做反省的動作」、「：：>_<：：」、「星座達人」（或「達人」）、「被挨罵受罰」、「偶氣勿要死」（或「偶氣勿」）、「粉不錯吃滴」、「理一顆一百塊的頭」（或「一顆」）；考生修正方式應依題幹示例「3Q得Orz→感謝得五體投地」，寫成「做反省的動作→反省」。

本題評分原則為每改正一處，可得1分（即1級分），若未依題幹指示方式答題者（不標序號、不標出需改正者、通篇抄錄），視情況輕重，酌扣1至2分（即1至2級分）。

所謂「改正」，係指：改正之文字回置原文，文句通順、意思相近即可。舉例而言，「氣到不行」可改為「氣壞了」、「氣得不得了」、「非常生氣」、「火冒三丈」、「大發雷霆」、「怒髮衝冠」、「氣得要命」、「暴跳如雷」、「極為憤怒」、「氣得漲紅了臉」、「為之氣結」……。

試題所謂「依序標號」，考生僅需標示1、2、3、……即可，不必拘泥原文先後次序；但若考生僅挑出不當處而未加以改正，即不能得分。

第二題 議論評述

本題要求考生閱讀所附資料後，分別針對資料中老師甲、家長、吳生的觀念、態度，各寫一段文字加以論述，測驗重點在於考生議論評述之能力。

本題提供的資料有四，從資料甲中，可以看出老師甲與家長的思想及價值觀，而資料乙、丙、丁，則呈現吳生的觀念、具體行為、甚至對同學的影響。題幹並未指明或限定評議的方向，但考生應能從文意中，體會老師甲、家長、吳生在觀念（或態度）上分別有所偏差，進而加以評議。

三人的觀念(或態度)中，足以探討之處極多，如：老師甲對於「優秀學生」的定義，乃在學科方面表現優異，失之偏頗；並認為學生只要用功讀書，心無旁騖，不必參加任何團體活動；而且只有醫學系、法律系才是第一志願，考上此二科系，方可為校爭光。家長部分，包括孩子只要專心讀書，在家不必幫忙做家事；完全配合老師指示選擇「有前途」的科系，而不顧及孩子真正的志趣……。吳生部分，可議之處最多，包括只管唸書，不關心其他人與事；加入社團，只為增加進入大學的機會；不讀課外書；不注意培養良好的人際關係。凡此有所偏失之處(不限於上舉諸項)，考生均可擇選議題加以論述。但所謂論述，必須具有主觀之意見，而非僅止於羅列出文中三人的客觀現象。若是考生只敘不議，即使長篇作文，亦不符題目要求。

評分原則方面，只要考生能對三人分段論述而精當，即可得A等；若三人均分段論述而欠深入，或只論述二人，至多得B等；至於文字不通，議論欠當，內容貧乏，或只論述一人，或不議論評述，至多給C等。等而下之者，理路不清，觀念全誤，至多C-。

必須注意的是，本題題幹清楚要求考生就三人分三段論述，故凡不合此一形式者，至多得B等。文句欠順，以及錯別字較多者，酌予降級。

第三題 情境寫作

本題名為「情境寫作」，要求考生以「雨季的故事」為題，根據題幹所引文字，設想情境，鋪敘為文。為求文章完整，命題者特別要求考生抄錄題幹引文，故本題實質上亦屬於「續寫題」。

試題雖有「故事」二字，但評分時，並未嚴格加以定義，故考生作答若無顯著的「故事情節」，亦不扣分，只要符合題幹要求，內容充實，文筆流暢，結構完整，即可得A等；符合題幹要求，內容平實，結構大致完整，可得B等；敘寫焦點渙散，文筆欠佳，段落不明，最多只有C等。

另有與評閱作文相同的一般性原則，包括一段成文者，至多B級；未抄錄題幹提示首段文字，或自創題目者，降一級；文末終篇者，至多得B等；又依錯別字多寡斟酌降級。

尚須一提的是，雖然本題題幹引文文學性較強，但考生答題時，若僅重鋪陳文采或羅列辭藻，並不能獲得高分。有些考生，雖然文采稍具修飾，或引用了大量古人的清辭麗句，卻缺乏深刻的感受或具思想性的內容，且文意脈落邏輯不明，敘寫焦點渙散，依據評分標準，最多只能得到C+左右的成績。

總結而言，今年的學測國文非選擇題雖然引起較大的關注，但撥開迷霧、化解誤會、還原試題之後，各界應能了解命題小組設計試題之用心，就如報端投書所言，只要是平時多閱讀、多思考、多練習寫作的考生，都能輕鬆作答。試題只是用以測驗能力的工具，取材、題型千變萬化，是為尋找更好的方法，以鑑別考生的語文程度。因此，學子應考之道，乃是紮穩語文程度的根基，而非追逐試題素材，只有培養了正確的語感與深厚的內涵，應考時依據題幹要求，以流暢自然的語言作答，才能得到理想的成績。



139

第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國、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試考生入闈有感

■ 陳論哲

這次入闈，讓我大開眼界。原來看似平常的學測考卷，是需要耗費如此多的人力、時間才能完成。從試卷的完稿、製版、印刷、裝訂、包裝、運送，每一個環節都絲毫馬虎不得，由此可見大考中心對此考試的重視。

當試考生會是我人生中非常特別的經驗吧!可以幫全國各地的考生服務，實在是我的榮幸。而我們試考生四人組也真的建議了一些修改題目的意見，使它的題意能更為清楚地讓考生容易了解，並使爭議性降低。感覺自己好像對社會做出很大貢獻一般，很驕傲。

回想那幾天的闈內生活，最讓我印象深刻的，大概是4個試考生之間的互動!也許是在前三天彼此的接觸和認識（這要歸功於我的自我介紹，哈哈!）總覺得我們四個人有著一種革命情感。很幸運可以跟這三個特別的女生成為好朋友。自詡為清流，處事能力讓我非常佩服的筱晶；常當和事佬，對某些事情見解非常獨到的佳蓓；具有傑出言語能力且提供我許多兩性間相處知識的錚冷。跟三個很棒的女生相處，從他們身上學到了很多，希望我們之間的友誼可以一直維繫下去。

最後，感謝大考中心研究員謝大哥、三位試考生伙伴、應徵試考生而被選為工讀生的佳蓁與俊廷以及所有闈場內的工作人員。因為有你們，這次的任務才能夠順利完成；也因為有你們，才能讓我在大學生活中留下一段璀璨的回憶。



第 139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
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
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
分標準說明~國、
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
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
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
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
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
討暨試務座談會議
紀要
- 中心活動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

■ 教育服務處 嵇本芝

本資料僅供考生參考

本中心九十五學年度指定科目考試簡章將於95年3月10日起發售至5月4日止，4月10日起受理報名，請考生把握時間購買。有關簡章發售辦法請逕上本中心首頁查詢 (www.ceec.edu.tw)。

一、成績使用之主要招生管道

95學年度以考試分發入學招生之大學校系計有1,511校系（資料來源：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均需指定科目三至六科的考試成績；部分大學進修學士班招生亦採用某些指定考科成績，請考生特別注意相關招生簡章，不要錯過了報名時間。

九十五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重要日程

項目	日期
發售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	94年11月15日至95年7月28日
發售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登記分發相關資訊（含校系代碼、登記繳費單、通行碼及重要公告等）	團體訂購95年5月8日至6月1日 個別購買95年5月16日至7月27日
登記資格(含特種生)審查繳件	95年4月24日至5月25日
公布資格審查結果	95年6月14日
資格審查結果申覆	95年6月14日至6月20日
公布招生名額（含回流名額） 公布指定科目考試組合成績人數累計表	95年7月20日
繳交登記費	95年7月20日至7月27日
網路選填分發志願	95年7月24日至7月28日
錄取公告	95年8月8日
申請分發結果複查	95年8月8日至8月15日

(資料來源：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簡章第一頁)

二、考試暨招生單位資訊指南

單位	電話	網址
大學入學考試中心	(02) 2366-1416 (02) 2364-3677 (自動語音傳真)	www.ceec.edu.tw
大學多元入學方案諮詢專線	(02) 2367-3557	www.jbcrc.edu.tw
大學招生委員會聯合會 (招聯會)	(02) 3366-5246 (電話) (02) 3366-5247 (傳真)	www.jbcrc.edu.tw
95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彙辦中心~中 正大學【彙編95學年度大學甄選入學招生簡 章】	(05) 272-1799 (電話) (05) 272-1481 (傳真)	www.caac.ccu.edu.tw
95學年度聯合分發委員會~成功大 學【彙編95學年度大學考試分發入學招生簡 章】	(06) 236-2755 (電話) (06) 236-9689 (傳真)	www.uac.edu.tw
95學年度大學術科考試委員會聯合會	(02) 2861-0511	

~中國文化大學	(02) 2861-1801轉222~224	www.cape.edu.tw
技專校院招生策進總會	(02) 2777-3827	www.techadmi.edu.tw
技專校院入學測驗中心	(05) 537-9000轉158、159	www.tcte.edu.tw
國軍人才招募中心	0800-000-050	http://rdrc.mnd.gov.tw
漫步在大學	--	http://major.ceec.edu.tw/search
哈學網	--	http://w3.mingdao.edu.tw/ceec/



第 139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
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
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
分標準說明~國、
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
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
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
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
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
討暨試務座談會議
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年度《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

■教育服務處 林淑娟

前言：因應社會發展的多元需求，教育學習方式更加彈性與多元，對於因環境限制無法選擇日間部大學修習的社會人士，大學進修學士班的設置可謂「條條道路通羅馬（大學）」。而95學年度教育部修改了大學進修學士班的報考資格，取消以往必須高中職畢業滿一年之限制，對今年應屆畢業的學生著實是一大福音，有志報考的考生可別錯過喔！

■大學進修學士班簡介

為因應大學教育多元發展，促使大學校院充分利用現有教學資源，以提供更多人士進修大學課程機會，大學校院夜間部自八十六學年度轉型為進修學士班，並於九十五年二月廿七日修改報考資格，招收國內外公立或已立案之私立高中（職）以上學校畢業或符合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第二條規定者（詳見全國法規資料庫：<http://law.moj.gov.tw/法規類別/教育科學文化法規/高等教育目/報考大學同等學力認定標準>），男性是否應已服兵役期滿或無常備兵役義務者，由各校自定；未依規定服兵役者，得依法辦理緩徵。（詳見教育部高教司：http://www.edu.tw/EDU_WEB/Web/HIGH/index.htm~大學辦理進修學士班審核作業要點）

進修學士班的授課時間為夜間或週六、週日，修業年限四至五年，依各校學則辦理。凡修滿應修學分，並符合畢業條件者，授予學士學位，畢業證書是否加註進修字樣由各校自行規定辦理。

■大學進修學士班招生方式

目前大學進修學士班的招生方式分為筆試、申請入學或甄審等三種方式入學，由各校自行訂定於招生辦法，並應併同考試科目及各項分數所占比率載明於招生簡章中。

- ◎ 筆試入學：得由各校自辦筆試或採納大考中心指定科目考試成績。考試（採納）科目不得少於三科，以提高入學篩選之鑑別度，及避免同分數者過多之現象。
- ◎ 申請入學：各校申請入學考試項目，除須採計大考中心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外，可由筆試、口試、術科、實作及書面審查等選擇一項或多項辦理），其考試階段應試項目及所占總成績比率由各學士班自定。
- ◎ 甄審入學：各校除自辦筆試或採納大考中心指定科目考試成績外，得兼採口試、術科、實作及書面審查等方式，筆試考試（採納）科目不得少於二科。

■95學年度進修學士班招生概況

九十四學年度大學進修學士班計約有32所校院210學系參加，有關九十五學年度各大學進修學士班招生名額，教育部尚核定中，請參見各校招生簡章規定或逕上教育部高等教育司查詢。（http://www.edu.tw/EDU_WEB/Web/HIGH/index.htm）

由於各校均為自行辦理單獨招生，部份校系採用本中心舉辦之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成績（詳見下表）。各校招生簡章及報名時間大都集中在九十五年三月至七月間，有志

報考該招生管道之考生，應主動查詢收集各校相關資料，有關考試方式、考試科目、考試日期等詳細報考資訊，請逕洽各招生學校教務單位或進修推廣部。

95學年度大學進修學士班 採用本中心95學科能力測驗或指定科目考試成績校系一覽表	
註：本表資訊僅供參考，有關報考資格、考試方式、招生學系等仍以各校招生簡章所列為準，若有疑問請逕向各校洽詢。	
校名	招生學系
國立臺灣大學 【單獨招生，採申請入學方式(採用95學科能力測驗成績)。簡章已上網公告】 電話：(02) 2362-6301轉32-35 網址： http://www.dpd.ntu.edu.tw/	中文系、外國語文學系、歷史學系、法律學系（甲、乙組）
國立臺北大學 【單獨招生，分為指定科目考試入學（採用95指定科目考試成績）及自辦筆試入學，簡章3/24開始發售】 電話：(02)25009228~31 網址： http://www.ntpu.edu.tw/	法學系、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社會工作學系、企業管理學系、合作經濟學系、會計學系、統計學系、財政學系、不動產與城鄉環境學系、經濟學系
輔仁大學 【單獨招生，分為申請入學（採用95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考試入學兩種管道。申請入學2/24開始報名，考試入學簡章預計5月發售】 電話：(02) 2905-2869 網址： http://www.fju.edu.tw/	中國文學系、歷史學系、哲學系、大眾傳播學系、圖書資訊學系、英國語文學系、日本語文學系、法律學系、經濟學系、企業管理學系、會計學系、統計資訊學系、國際貿易與金融學系、數學系、餐旅管理學系
東吳大學 【單獨招生，分為申請入學（採用95學科能力測驗成績）及考試入學自辦考試。簡章已上網公告】 電話：(02) 2881-9471轉6012-6019 網址： http://www.scu.edu.tw/	中國文學系、英文學系、日本語文學系、商學進修學士班
真理大學 【單獨招生，採用95指定科目考試國文、英文、數學乙成績，簡章預計4/8公告】 電話：(02) 2629-0228 網址： http://www.au.edu.tw/	淡水校區：企業管理學系、觀光事業學系、國際貿易學系、資訊管理學系、英美文學系、應用日語學系、財經法律學系。 麻豆校區：休閒遊憩事業學系、日本語文學系、科技管理學系、運動資訊傳播學系、運動事業學系。



139

第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
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
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
分標準說明~國、
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圍
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
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
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
學統一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
討暨試務座談會議
紀要
- 中心活動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發

蔡閏秀

94學年度考試分發入學以網路上傳志願表取代現場繳卡，成效廣受輔導教師及考生肯定。當網路安全性無虞、塞車及身份認證問題被有效解決後，另一個招生管道的統一發更是勢在必行了。

甄選入學統一發是95學年度大學多元入學方案在技術上的改進。統一發是指大學各校系公佈錄取名單後，正、備取生之報到、放棄及備取遞補作業，從原來的**各校各自作業**改由**臺辦中心辦理統一發**。採統一發可以一次解決申請備取遞補問題，正備取錄取生最多只能分發至一校系。

很多人問：甄選入學為什麼要辦理統一發？

以往各校辦理第二階段指定項目甄試之後就陸續放榜，並通知正取生報到，因每名考生最多可申請五個校系，造成重複錄取現象。各校系正取生報到後尚有缺額者，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因各校公佈錄取名單時間不一，備取遞補造成各校報到生流失的骨牌效應，總有校系在截止日來不及遞補，若干備取生喪失機會。

從94學年度甄選入學錄取情形（表一）來看，約有一半錄取生只錄取一個校系且為正取，其餘的半數均牽動各校的放棄或遞補。人工報到作業繁瑣容易出錯，考生在日復一日等待中心情起伏，無心準備指考。交由電腦統一發，可以有效處理備取遞補作業。

（表一）94學年甄選入學錄取生正備取統計

只錄取一個校系，且為正取	11173
只錄取一個校系，且為備取	4541
錄取二個（含）以上校系，且全部為正取	3443
錄取二個（含）以上校系，且全部為備取	966
錄取二個（含）以上校系，有正取也有備取	2559
總計	22682

接著，很多人會再問：統一發的流程又是如何，會不會影響考生權益？

統一發的流程與人工分發流程是相同的，只是將繁瑣、容易出錯的人工作業交由電腦處理（如圖一）。以往人工作業是先通知正取生報到，正取生報到後仍有缺額的校系則依序通知備取生遞補。電腦作業也是相同的，先將錄取生暫時分發至正取最優先之校系，備取校系若獲遞補才會以此備取校系取代正取校系。

（圖一）分發流程圖

- 1、考生收到第一階段篩選結果（95/03/17）
- ↓
- 2、各大學寄發指定項目甄試通知給考生
- ↓
- 3、考生參加指定項目甄試（95/03/31~04/23）

- ↓
- 4、各大學陸續公布正備取名單，將甄選總成績寄給考生
- ↓
- 5、各大學將甄試結果上傳至彙辦中心（95/04/28以前）
- ↓
- 6、考生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95/05/05~05/08）
- ↓
- 7、彙辦中心進行統一分發
- ↓
- 8、彙辦中心公布分發結果（95/05/15）
- ↓
- 9、考生放棄入學資格截止（95/05/22）

舉個例子來看，甲生共錄取三個校系，第一志願為D校數學系正取、第二志願為A校電機工程學系備取、第三志願為B校資訊工程學系正取（如表二）。電腦以甲生正取最優先志願進行分發，因D校數學系為第一志願所以甲生**確定分發**至D校數學系，第二、三志願為無效志願（如表三）。

(表二) 甲生之志願表1/2

志願序	校系名稱	正備取	管道
1	D校 數學系	正取5	申請
2	A校 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1	申請
3	B校 資訊工程學系	正取3	推薦

(表三) 甲生之志願表2/2

	志願序	校系名稱	正備取	管道
確定分發	1	D校 數學系	正取5	申請
無效志願	2	A校 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1	申請
無效志願	3	B校 資訊工程學系	正取3	推薦

另一乙生錄取校系與甲生完全相同，但乙生第一志願為A校電機工程學系備取、第二志願為B校資訊工程學系正取、第三志願為D校數學系正取（如表四）。電腦將乙生暫時分發至正取最優先志願即第二志願B校資訊工程學系，第三志願為無效志願（如表五），至於列為第一志願的A校電機工程學系，要等待名次在前的錄取生放棄才有機會遞補，若A校電機工程學系已額滿無法遞補，則保留分發至第二志願B校資訊工程學系。從這兩個例子來看，不會因為統一分發而影響錄取生的權益。

(表四) 乙生之志願表1/2

志願序	校系名稱	正備取	管道
1	A校 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5	申請
2	B校 資訊工程學系	正取1	申請
	D校		

3	數學系	正取6	申請
---	-----	-----	----

(表五) 乙生之志願表2/2

	志願序	校系名稱	正備取	管道
等待遞補	1	A校 電機工程學系	備取5	申請
暫時分發	2	B校 資訊工程學系	正取1	申請
無效志願	3	D校 數學系	正取6	申請

那麼，登記就讀志願序時，錄取生應如何選填志願？

簡單的說，錄取生只要將所有正、備取校系依就讀意願排序，將最喜歡的排序第一志願、次喜歡的排第二志願，以此類推即可。其實，依甲、乙生之志願表來看，錄取生只要在所有正取校系中擇一最想就讀的校系填寫即可，若有備取校系，要填在這個正取校系之前才有機會遞補，否則即視為無效志願，電腦會自動剔除。因此錄取生要檢視自己對這兩個校系喜歡的程度來排序。若錄取生之所有志願均為備取，在遞補作業尚未完成之前均視為有效志願。至於僅錄取一校系者也必須上網登記就讀志願序，否則會喪失分發資格。

(作者係臺北市立內湖高級中學主任輔導教師)

第 139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國、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闈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
- [中心活動](#)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

■ 考試業務處 林棟柱

有鑑於近年來考區試務工作愈見繁重，考生違規事件頻傳，為能迅速回應考區試務工作的檢討意見，以作為即將舉行的指定科目考試的改進參考，本中心特別將每兩年舉辦一次之考區試務座談會，提前於3月2、3日與9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第三次考區試務工作會(考區工作檢討)合併舉行，會議地點為花蓮遠雄悅來飯店。

此次會議由簡茂發主任主持，出席人員除有學科能力測驗及指定科目考試的所有承辦學校代表33校63人外，另有考試委員會台北市教育局吳清基局長及北一女中周韞維校長等二位委員親自與會，高教司陳德華司長等三位委員委請代表出席，以及試務召集人郭鴻銘副主任、李鍾元副主任率同各業務單位主管及同仁，共計近九十人參加。

此次會議主要有二個討論主題，第一場次為95學年度學科能力測驗考區試務工作檢討，由試務召集人郭鴻銘副主任主持，計分為考區經費、試場規則、試務工作手冊、監試規定與說明及試務資料與表件等16個項目，逐一進行檢討，考試業務處並特別針對本年首次實施的繫線帶彌封答案卷冊的作法提出改進意見與現場操作。

第二場次為試務專題討論，由李鍾元副主任主持，由考試業務處林棟柱先生以近三年的考生違規案例、考區試場突發或申訴事件的統計資料作為引言，提醒考區處理相關情事時應予特別注意的事項，並籲請各考區切實辦好試務座談會、以及掌握早規劃小心檢查、及早反映現場處理等要旨，以避免試場爭端。

最後，主持人李副主任提出三點綜合意見，請各考區代表共同勉勵，認真實踐：第一，維護各試場安全與安靜，第二，處理考生相關事件應公平、公正，第三，每一位監試人員與試務人員都具有危機處理的能力。

SPOTLIGHT (文 黃晉德·圖 韓文錦)



95學科能力測驗考區工作檢討會暨95考區試務座談會於95年3月2日至3月3日二天，假花蓮遠雄悅來飯店舉行，由本中心簡主任茂發主持。



本中心考試委員會北市教育局長吳委員清基(前排右一)與市立北一女中 校長周委員繡維(前排中)參與會議討論。



各考區與會代表發言踴躍。(圖中發言者為95學測台北一考區代表，國立台灣大學註冊組洪泰雄主任)



會議雖告一段落，茶敘時間仍延續熱烈討論氛圍，彼此交換意見、經驗交流。(圖中為本中心簡主任茂發、左為95學測試務召集人郭副主任鴻銘，右為台北市教育局吳局長清基)



139

第 期要目

- [95學科能力測驗試場違規統計報導](#)
- [95學測複查結果報導](#)
- [95學測非選擇題評分標準說明~國、英](#)
- [95學測試考生入圍有感](#)
- [95指定科目考試相關資訊](#)
- [95大學進修學士班報導](#)
- [認識95學年甄選入學統一分發](#)
- [95學測考區工作檢討暨試務座談會議紀要](#)
- [中心活動](#)

人事短波—華資深專家退休茶會



資深專家華洋教授二月底榮退，本中心簡主任茂發致贈「運用先進科技 開創試務新獻」紀念獎牌，感謝華資深專家十二年來的工作辛勞與貢獻。



資深專家華洋教授榮退茶會上，「回憶點點滴滴」，一路「並肩作戰」的同仁們流露出離情依依、不捨之情。